

近70辆被盗自行车急寻主人

“警察蜀黍”请您6日—8日抓紧来认领



民警为被盗车辆采取防雨雪措施。

本报1月6日讯(记者 王超) 本报1月4日曾刊发报道,1月1日东营公安分局文汇派出所破获一起系列盗窃自行车案件,缴获70余辆自行车、电动车。记者了解到,目前只有十余辆车子被失主认领。民警提醒,曾在东营区范围内丢失过自行车、电动车

的失主,可以前往文汇派出所办公区进行辨认。民警表示,车主可在1月6日—8日三天内携带相关证明材料(购车发票、爱车合影)文汇派出所北二路办公区(姜仔鸭大厦东临)进行辨认。近期确实不在东营的车主可以拨打电话-8926345

进行预约,延迟辨认时间。民警提醒市民,自行车、电动车一定停放在正规停车场内或者地下室、地下车库,同时注意上锁。车子被盗后应立即报案,在为公安机关提供第一手线索的同时,也能在车辆追回后及时返还失主。

多大点儿事,咋就不能忍忍

不少祸端都是冲动惹的

检察机关提醒市民应用平和的心态处理纠纷

本报记者 邵芳 通讯员 李县社 刘宝成

案例一：

一包餐巾纸引发的命案

2012年3月的一天晚上,高林、杨庆、许青等人到某快餐店内吃饭,期间杨庆拿了一大包餐巾纸放在隔壁桌子上。次日凌晨0时30分左右,郑风、牟新、赵成等四人也来到此快餐店吃饭。吃饭过程当中,牟新随手从那一大包餐巾纸里拿了一叠,杨庆看到后心生不满并向牟新扔了一包没有打开的餐具。酒后的双方控制不住自己,随即发生了撕扯和殴打。

据了解,在厮打过程中,高林用随身携带的匕首将郑风、赵成捅伤,郑风经抢救无效死亡。经法医鉴定,郑风系被单刃利器刺伤左胸部致心脏破裂死亡,赵成构成轻微伤。法院以故意伤害罪判处高林死刑,缓期二年执行;同行的杨庆、许青以寻衅滋事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九个月。

案例二：

网络聊天起争执,媳妇命丧黄泉

贾智来和季成丽是一对小夫妻。2013年4月的一天晚上,季成丽的两个朋友应邀来家里吃饭,贾智来热情招待,每人喝了3-4两52度的白酒。当晚吃完饭后,贾智来将客人送下楼回到家中,看见季成丽正在关电脑上的QQ,贾智来随即问季成丽在干什么?季成丽说在视频聊天。

然而,当贾智来登陆季成丽的QQ时,看到聊天记录已经被删除,随即两人发生争吵。季成丽责怪丈夫不信任她,提出要回娘家,贾智来负责开车送其回家。令人没有想到的是,在行驶途中,两人又发生了争执,贾智来殴打妻子并掐其颈部。当看到妻子没有了呼吸,慌乱的贾智来开车来到垦利某处水库,将其扔入水中。

经法医鉴定,季成丽系吸入性窒息合并溺水死亡。一条生命没有了,一个家庭破裂了,贾智来也因故意杀人罪被法院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。

案例三：

本是“砸门”变成“砸人”

王丽梅(女)与贾英瑞(女)是某村斜对门邻居,两家关系一直很好。随着经济收入的增加,贾家盖了新房,院子安装了新的铁大门。后来贾英瑞发现自己家的大门经常被砸,怀疑有人暗中使坏,怀疑是王丽梅所为,在找其对质时王对此矢口否认。

此后,两人的关系开始疏远。2013年7月的某天早上,王丽梅起床后外出路过贾英瑞家时,听到贾英瑞在骂人,虽然没有指名道姓,但此时旁边没有第三人。气极了的王丽梅回家随手拿了一根铁管(干建筑用的架杆)来到贾英瑞家,没等反应过来贾英瑞就被王丽梅手持铁管击中后倒在地上。这时,不解气的王丽梅继续用铁管击打贾的头部,直到其头部流出很多血。

经法医鉴定,贾英瑞全颅崩解,脑组织大量外溢,系严重颅脑损伤死亡。邻里纠纷毁了两个家庭,两个要好的朋友一个命丧黄泉,一个成了杀人犯。因此,王丽梅被法院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。

据东营市人民检察院相关工作人员介绍,上述三起典型案例,起因都非常的简单普通,可谓司空见惯之小事,但所导致的后果却极其严重,令人惋惜。逝者已逝,生者应警。

东营检察机关提醒广大市民,在人与人的交往中,产生矛盾纠纷很正常,应用平和的心态来看之、处理之,相信没有矛盾是解决不了的。当发生矛盾纠纷时,切勿盲撞蛮干,义气用事。特别是在酒后,更应克制自己的情绪,多想想矛盾激发的后果,努力将矛盾纠纷控制在最小范围内。

矛盾不大时,要通过邻居、村委会和民间调解组织来调解解决。当出现人身伤害、财产损失等违法问题时,要选择采用法律途径来解决。另外,平时要多注意个人的修养,养成包容之心,多看一些法律书籍,多听一些法律故事,增强个人的法律意识,善于用法律解决问题。(文中人物皆为化名)

东营某商场里抢孩子? 民警提醒这是谣言!

本报1月6日讯(记者 王超) 随着互联网的快速发展,网络给人们的生产生活带来极大便利,但网络也成为一些人传播谣言的场所。6日,有不少市民在微信朋友圈、QQ群等网络平台转发东营某商场有儿童被抢的视频,记者向公安机关证实,此消息并不属实。民警提醒,市民看到此类信息应多方求证,切勿轻信,更不要盲目转发。

视频中,一绿衣女子被暴打,另一边保安紧急从门外抱回一孩子,网传这起抢孩子事件就发生在西城某商场。民警经过查询,未接到类似警情,消息属于谣言无疑。经查证,此视频实为秦皇岛某商场内,一男子与一名女子因琐事产生纠纷而引发肢体冲突,根本不是所谓抢孩子,后当地公安机关民警已经对此事进行了处理。而许多造谣者,在传播此类信息时,往往再把事发地点改成所在地区,编造谎言。

民警表示,此类信息关注度较高,很多网友都是出于好心提醒,对信息未加核实便转发。民警提醒市民,在好意提醒别人注意安全防范的同时,要注意方式方法,不要为了吸引他人注意而夸大其词,随意发布不负责任的信息。同时,对于未经官方核实的信息,可向当地有关部门求证核实,千万不要先入为主,以讹传讹,以免引起社会恐慌。如果市民发现有可疑人员,应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举报或拨打110电话报警。

此外,警方还提醒广大家长,虽然该视频为谣传,但家长还是尽量少带孩子到人群密集场所,若确需外出,尽量让孩子不要离开自己视线范围;不要将孩子单独留在家中或店铺里,勿让小孩单独外出玩耍;同时家长要有意识教育孩子记住家中成员电话号码、家庭住址、所住小区及城市名称等;告诉孩子拒绝陌生人的饮料、糖果、礼物和搂抱,不跟陌生人走等,以防犯罪分子以各种手段骗取孩子的信任,将孩子拐骗。

据了解,转发谣言或虚假信息,要承担责任。依据我国相关法规,散布谣言故意扰乱公共秩序的,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,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;情节较轻的,处5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。同时,编造虚假信息,或者明知是编造的虚假信息,在信息网络上散布,或者组织、指使人员在信息网络上散布,起哄闹事,造成公共秩序严重混乱的,以寻衅滋事罪定罪处罚。

男子趁人不备盗窃手机 再出手被抓现行

本报1月6日讯(记者 王超 通讯员 马霞) 年关将近,许多不法分子也活跃了起来。一男子趁逛街的市民宋某不备将其手机偷走,就在男子准备再次“出手”盗窃另一女子财物时,被民警抓了个现行。近日,东营公安分局破获了这起盗窃案,当场抓获犯罪嫌疑人。

1月2日下午2时许,东营公安分局接到受害人宋某报警称,其在东营区某商业街附近逛街时被一男子偷走一部手机。接到报警后,民警迅速到达现场,在受害人的描述下,民警将该犯罪嫌疑人抓获并带回所内进行审查。经查,当天下午1时许,受害人宋某在逛街时,发现其随身携带的手机被一男子盗走,宋某立即报警,民警到达现场后通过其描述,发现正在附近“转悠”的一男子比较可疑。出警民警立即向附近反扒民警通报情况,就在该男子再次伸手盗窃一名女性时,被反扒民警现场抓获,并缴获涉案手机一部。目前,犯罪嫌疑人已被东营公安分局依法刑事拘留,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办案民警提醒市民,临近年底,街上购物的人多,小偷们常常会抱着“捞一把”过年的心理,有可能大肆作案。且冬季人们的衣着较厚,对外来触碰的敏感度降低,防止扒窃发生十分重要。在商场及繁华街道购物的时候,要注意将包内的钱物放在贴身的一侧,不要在公共场所内翻点钱款,在选择商品时,别忘了将随身携带的钱包或手包、背包放在胸前,不给扒窃分子以可乘之机。

婚姻、邻里、医疗等生活中常见多发的纠纷,起因一般都是些琐碎小事,但处理不当却易引发大问题,甚至引起故意伤害致死、故意杀人等命案。系列事件不仅造成恶劣的影响,同时也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失,可谓小纠纷引发大祸端。